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盛赛车”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9日，力盛赛车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1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A股股票发行方案。

根据上述批复，公司向沈竞峰、潘冬云、杭州缘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粤民投慧桥贰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越、钱萃士、蒙森（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邱学林、谢恺、范广力、郭金胜、海南云动加体育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朱如意共16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605,838股。本次发行对象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限售期（月）
1	沈竞峰	1,721,170	6
2	潘冬云	1,462,994	6
3	杭州缘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1,170	6
4	粤民投慧桥贰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2,925	6
5	江越	1,290,877	6
6	钱萃士	1,721,170	6
7	蒙森（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81,755	6
8	邱学林	1,290,877	6

9	谢恺	1,893,287	6
10	范广力	1,549,053	6
11	郭金胜	1,462,994	6
12	海南云动加体育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0,843	6
13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733,217	6
14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1,755	6
1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0,874	6
16	朱如意	1,290,877	6
合计		33,605,838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8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6,320,000股增加至159,925,838股。自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来，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沈竞峰、潘冬云、杭州缘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粤民投慧桥贰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越、钱萃士、蒙森（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邱学林、谢恺、范广力、郭金胜、海南云动加体育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朱如意	股份锁定承诺	参与认购的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新股上市之日起锁定6个月。	2021年6月23日	2022年2月20日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承诺方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及可上市流通的数量均为 33,605,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9,925,838 股的 21.01%，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本次解除限售前）的 33.19%。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3 月 2 日（星期三）。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16 家。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配售产品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解除限售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1	沈竞峰	----	1,721,170	1,721,170	1.08	1,721,170
2	潘冬云	----	1,462,994	1,462,994	0.91	1,462,994
3	杭州缘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721,170	1,721,170	1.08	1,721,170
4	粤民投慧桥贰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302,925	4,302,925	2.69	4,302,925
5	江越	----	1,290,877	1,290,877	0.81	1,290,877
6	钱萃士	----	1,721,170	1,721,170	1.08	1,721,170
7	蒙森（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蒙森虎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81,755	2,581,755	1.61	2,581,755
8	邱学林	----	1,290,877	1,290,877	0.81	1,290,877
9	谢恺	----	1,893,287	1,893,287	1.18	1,893,287
10	范广力	----	1,549,053	1,549,053	0.97	1,549,053
11	郭金胜	----	1,462,994	1,462,994	0.91	1,462,994
12	海南云动加体育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710,843	2,710,843	1.70	2,710,843
13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3,442,340	3,442,340	2.15	3,442,340
		宁聚映山红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90,877	1,290,877	0.81	1,290,877
14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善思君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81,755	2,581,755	1.61	2,581,755
1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证大定增 1 号单一资产	430,292	430,292	0.27	430,292

		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上南金牛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6,058	86,058	0.05	86,058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6,058	86,058	0.05	86,058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6,058	86,058	0.05	86,058
		财通基金悬铃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6,058	86,058	0.05	86,058
		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981	30,981	0.02	30,981
		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611	45,611	0.03	45,611
		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4,870	74,870	0.05	74,870
		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611	45,611	0.03	45,611
		财通基金君享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8,055	228,055	0.14	228,055
		财通基金君享佳胜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611	45,611	0.03	45,611
		财通基金盈泰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611	45,611	0.03	45,611
16	朱如意	----	1,290,877	1,290,877	0.81	1,290,877
合计			33,605,838	33,605,838	21.01	33,605,838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截至 2022 年 2 月 14 日)		本次变动数 (+,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股)	比例 (%)		股数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8,676,938	36.69	-38,817,238	19,859,700	12.42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734,938	5.46	-8,734,938	0	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38,754,399	24.23	-18,894,699	19,859,700	12.42
5、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6、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7、基金、产品及其它	11,187,601	7.00	-11,187,601	0	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1,248,900	63.31	+38,817,238	140,066,138	87.58
1、人民币普通股	101,248,900	63.31	+38,817,238	140,066,138	87.5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59,925,838	100.00	0	159,925,838	100.00

注：表内“有（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动均包含部分到期自动解除限售的高管锁定股5,211,400股。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违规担保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力盛赛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力盛赛车也不存在对上述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力盛赛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力盛赛车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力盛赛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涛

韩逸驰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